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沈阳近海 220kV 输变电工程

项目编号：

建设地点：辽宁省沈阳市

验收单位：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沈阳供电公司

2021年10月30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沈阳近海 220kV 输变电工程	行业类别	管道运输业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沈阳供电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沈水审批〔2019〕13号， 2019年5月6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年4月-2019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松辽水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无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吉林省泽盛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辽宁电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松辽水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7〕46号)、《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辽宁省水利厅关于印发《辽宁省水利厅水土保持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辽水保〔2018〕37号),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沈阳供电公司于2021年10月30日在辽宁省沈阳市召开沈阳近海220kV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沈阳供电公司、松辽水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一)项目概况

沈阳近海220kV输变电工程工程位于沈阳市辽中区。变电站位于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镇古城街以西,茨榆大街以南,规划铁路以北,交通便利。线路工程:新建线路从辽中500kV变电站220kV侧出线,经过潘家堡乡、金家二道沟,跨过京哈高铁、京沈高速公路,至四方台镇后向西南绕过古遗址,跨过灯辽高速公路、沈金铁路,经前岭至近海220kV变电站。

本期规模120MVA主变压器2台,220kV出线2回(至辽中变),66kV出线10回,每台主变66kV侧装设2组10Mvar并联电容器。新建架空线路长度34.5km,双回路。改造原220kV中孙1、2号线双回铁塔2基,线路长度0.5km。本工程于2019年3月正式开工,2021年11月竣工,工期为15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9年5月，沈阳市水务局以沈水审批〔2019〕13号文批复《沈阳近海 220kV 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无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年7月，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沈阳供电公司委托吉林省泽盛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沈阳近海 220kV 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通过现场勘查、资料收集、专家咨询等方式开展工作。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建设期间，在各防治分区采取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适宜，水土保持工程布局基本合理，建设单位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区内的水土流失进行了全面、系统的整治，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任务，基本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水土保持措施。基本完成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确定的防治任务。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1年7月，受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沈阳供电公司委托，松辽水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调查工作，2021年10月，编制完成了《沈阳近海 220kV 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主要结论

沈阳近海 220kV 输变电工程工程结合实际情况,实施了表土剥离、表土回覆、复耕、撒播草籽、编织袋装土拦挡、密目网彩布条苫盖等措施,对施工所造成的扰动土地进行了较全面的治理,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工程相关内容和开发建设项目所要求的水土流失的防治任务,完成的各项工程符合水土保持的相关要求,投资控制使用合理,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责任明确,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标准,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

(六) 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巡查工作,加强水土保持植物措施管护工作,确保水土保持措施持续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